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3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9,106,735.42	296,536,773.91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568,751.30	45,772,117.50	5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875,250.77	43,683,926.85	6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708,650.58	169,041,624.63	-2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91	0.0499	58.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91	0.0499	58.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	1.10%	0.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407,110,538.02	9,302,405,855.28	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319,931,908.96	4,244,021,267.29	1.7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5,872.6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94,339.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611.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00.00	
合计	693,500.5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年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应收款项融资	5,492,401.94	4,083,829.10	34.49%	注1
预付账款	1,146,565.25	948,100.12	20.93%	注2
其他应收款	5,502,789.72	3,478,732.86	58.18%	注3
在建工程	363,439,660.84	287,187,366.72	26.55%	注4
短期借款	500,283,680.55	325,173,333.33	53.85%	注5
应付票据	114,705,396.41	95,299,371.92	20.36%	注6
专项储备	4,900,434.41	1,566,543.27	212.82%	注7
未分配利润	-55,294,788.52	-127,863,539.82	56.75%	注8

注1: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增加34.49%,主要原因系销售回款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注2: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20.93%,主要原因系本期预付购电费用增加所致;

注3: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58.18%,主要原因系本期确认的应收税收返还款余额增加所致;

注4: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26.55%,主要原因系本期太阳山“以大代小”及分布式光伏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注5: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53.85%,主要原因系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注6: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20.36%,主要原因系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应付款所致;

注7:专项储备较年初增加212.82%,主要原因系本期专项储备一安全生产费结余增加所致;

注8:未分配利润较年初增加56.75%,主要原因系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本报告期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备注
税金及附加	4,492,785.19	2,936,542.80	53.00%	注1
管理费用	9,981,237.37	14,100,718.97	-29.21%	注2
信用减值损失	-480,041.56	4,687.62	10340.62%	注3
利润总额	85,803,497.07	53,607,188.12	60.06%	注4
所得税费用	11,803,221.60	5,864,905.62	101.25%	注5
净利润	74,000,275.47	47,742,282.50	55.00%	注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568,751.30	45,772,117.50	58.54%	注7

注1: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53.00%,主要原因系本期城镇土地使用税增加所致;

注2:管理费用同比减少29.21%,主要原因系上期制造业务计提停工损失影响所致;

注3: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0340.62%,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额增加所致;

注4:利润总额同比增加60.06%,主要原因系本期发电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注5: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101.25%,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润增加影响所致;

注6:净利润同比增加55.00%,主要原因同注4;

注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58.54%,主要原因同注4。

(三)本报告期合并现金流量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备注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23,144.45	6,563,605.22	29.85%	注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708,650.58	169,041,624.63	-28.59%	注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33,943.50	0.00	100.00%	注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3,943.50	0.00	100.00%	注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900,000.00	0.00	100.00%	注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2,845,380.86	-100.00%	注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900,000.00	42,845,380.86	331.55%	注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158,000.00	169,670,000.00	-39.79%	注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649,766.96	7,429,349.55	1106.70%	注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98,518.32	-171,186,954.04	77.28%	注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32,484.35	-76,390,508.41	115.10%	注11

注1:收到的税费返还同比增加29.85%,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返还款增加所致;

注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28.59%,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回款同比减少所致;

注3: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100%,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贺兰山“以大代小”项目报废资产部分处置款所致;

注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100%,主要原因同注3;

注5: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100%,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借款增加所致;

注6: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100%,主要原因系本期偿还资金池借款增加所致;

注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331.55%,主要原因同注5;

注8: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39.79%,主要原因系本期偿还借款减少所致;

注9: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1106.70%,主要原因同注6;

注1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77.28%,主要原因同注5;

注1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115.10%,主要原因同注5。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4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23%	378,490,961.00	289,987,608.00	不适用	0.0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5%	61,919,504.00	0.00	不适用	0.00
阿拉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5,46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新华资管-农业银行-新华资产-低碳新经济产业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29%	11,860,652.00	0.00	不适用	0.00
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国惠鲁银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7%	8,865,325.00	0.00	不适用	0.00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6%	7,852,938.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7,585,300.00	0.00	不适用	0.00
新华资管-招商银行-新华资产-丰裕回报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51%	4,636,800.00	0.00	不适用	0.00
银川市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4%	4,024,767.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3,560,268.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8,503,353.00	人民币普通股	88,503,353.0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1,919,504.00	人民币普通股	61,919,504.00
阿拉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4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60,000.00
新华资管-农业银行-新华资产-低碳新经济产业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11,860,6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60,652.00
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国惠鲁银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65,325.00	人民币普通股	8,865,325.00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7,852,938.00	人民币普通股	7,852,938.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8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85,300.00
新华资管-招商银行-新华资产-丰裕回报资产管理产品	4,63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36,800.00
银川市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24,7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24,767.00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3,560,26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0,2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71,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442,619.37	65,910,135.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40,185,485.76	2,623,315,039.17
应收款项融资	5,492,401.94	4,083,829.10
预付款项	1,146,565.25	948,100.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02,789.72	3,478,732.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533,178.36	30,301,580.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732,888.41	42,387,921.63
流动资产合计	2,901,035,928.81	2,770,425,337.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311,377.71	76,603,622.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587,137.97	16,587,137.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1,158,714.28	51,644,131.38
固定资产	5,805,798,097.49	5,905,493,871.35
在建工程	363,439,660.84	287,187,366.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874,902.68	16,146,639.13
无形资产	78,876,947.76	79,693,733.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5,099.88	1,202,591.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761,000.99	67,319,752.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101,669.61	30,101,669.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06,074,609.21	6,531,980,517.38
资产总计	9,407,110,538.02	9,302,405,855.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283,680.55	325,173,33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705,396.41	95,299,371.92
应付账款	67,116,619.01	77,096,625.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10,960.99	3,893,631.31
应交税费	29,770,619.97	26,109,891.02
其他应付款	2,359,182,490.12	2,427,675,047.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982,801.84	6,982,801.8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3,188,528.19	588,341,185.8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48,158,295.24	3,543,589,086.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47,075,000.00	1,424,19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25,183.12	1,325,183.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555,974.03	13,741,016.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1,956,157.15	1,439,261,199.38
负债合计	5,010,114,452.39	4,982,850,285.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7,954,696.00	917,954,6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31,106,653.96	3,431,098,654.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34,413.40	-3,234,413.40
专项储备	4,900,434.41	1,566,543.27
盈余公积	24,499,326.51	24,499,326.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294,788.52	-127,863,53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19,931,908.96	4,244,021,267.29
少数股东权益	77,064,176.67	75,534,302.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96,996,085.63	4,319,555,56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07,110,538.02	9,302,405,855.28

法定代表人:韩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左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红亮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9,106,735.42	296,536,773.91
其中:营业收入	309,106,735.42	296,536,773.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4,767,969.60	255,211,909.31
其中:营业成本	188,523,864.91	202,465,504.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92,785.19	2,936,542.80
销售费用	4,549.22	13,099.63
管理费用	9,981,237.37	14,100,718.97
研发费用	0.00	1,500.00
财务费用	31,765,532.91	35,694,543.50
其中:利息费用	31,658,325.75	36,548,540.23
利息收入	22,778.25	931,436.68
加:其他收益	11,245,017.07	11,227,983.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9,755.74	449,497.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9,755.74	449,497.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0,041.56	4,687.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803,497.07	53,007,033.15
加:营业外收入	0.00	600,154.97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803,497.07	53,607,188.12
减:所得税费用	11,803,221.60	5,864,905.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00,275.47	47,742,282.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00,275.47	47,742,282.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568,751.30	45,772,117.50
2.少数股东损益	1,431,524.17	1,970,165.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000,275.47	47,742,28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568,751.30	45,772,117.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1,524.17	1,970,165.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91	0.049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91	0.049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韩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左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红亮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698,903.63	275,339,658.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23,144.45	6,563,605.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9,796.52	6,565,95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681,843.60	288,469,218.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035,436.68	60,528,500.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40,501.16	26,242,493.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57,645.46	28,177,83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9,609.72	4,478,76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973,193.02	119,427,59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708,650.58	169,041,624.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33,94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3,943.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11,591.41	74,245,17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11,591.41	74,245,17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77,647.91	-74,245,17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45,380.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900,000.00	42,845,380.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158,000.00	169,6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990,751.46	36,932,985.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649,766.86	7,429,34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798,518.32	214,032,33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98,518.32	-171,186,954.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32,484.35	-76,390,508.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07,727.24	311,178,569.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540,211.59	234,788,060.64

(二)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6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重新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加快推进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能源)同业竞争承诺的解决,同时提升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星能源)业务管理集中度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银星能源拟对宁夏能源已托管资产(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49%股权、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红寺堡光伏发电厂、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固原新能源分公司、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89.52%股权)、业务以及人员进行全面优化整合,并变更托管范围和托管金额。双方已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托管费用为每年1500万元人民币。与此同时,此前公司与宁夏能源签署的《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同时终止。

2.鉴于宁夏能源系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41.2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2025年4月23日九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韩靖先生、汤杰先生、高恩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吉林

注册资本:502,58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西夏区黄河西路520号

经营范围:从事火电、铝、风电、太阳能发电、供热及其相关产业的建设与运营管理,从事煤炭、铁路、机械制造及其相关产业的投资,(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必须凭许可证经营);以下各项限分公司经营:污水处理;铁路货物运输及铁路运输相关服务;煤炭销售;物流园区开发建设营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搬运装卸、物流配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宁夏能源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78,490,96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1.23%,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财务指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人民币2,815,919.13万元,净资产人民币1,340,344.76万元,实现的营业收入人民币866,781.83万元,净利润人民币97,032.93万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人民币2,870,972.85万元,净资产人民币1,377,532.14万元,实现的营业收入人民币191,301.46万元,净利润人民币30,081.53万元(未经审计)。

4.经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网站等途径查询,宁夏能源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受托管理的托管标的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企业名称: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注册地址:吴忠市太阳山老盐池村红墩子组

负责人:康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2009年10月26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站的建设、运营管理、设备安装、检修、维护;太阳能光伏材料及电池、太阳能发电设备的试验研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阳山光伏发电厂为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二)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企业名称: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寺堡区滚新公路旁

负责人:马建武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2009年10月26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站的建设、生产运行、运营管理、设备安装、检修、维护、太阳能光伏材料及电池、太阳能发电设备的试验研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红寺堡光伏发电厂为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三)固原新能源分公司

企业名称: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固原新能源分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头营镇

负责人:郭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4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园区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固原新能源分公司为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四)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山羊场

法定代表人:杜涛

注册资本:477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2010年4月20日

营业期限:2010年4月20日至2050年4月20日

经营范围:太阳能发电,电力销售(凭许可证经营);实业投资(向电力、建筑业、制造业、农业、交通运输业、居民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投资)及投资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宁夏能源的控股子公司,宁夏能源持股89.5178%,中卫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股10.4822%。

(五)定边能源公司

1.基本情况企业名称: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定边镇民生路民乐小区

法定代表人:刘振

注册资本:9,00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3月19日

营业期限:2014-03-19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从事火电、风电、太阳能光伏发电及其他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宁夏能源的参股公司,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9%,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1%。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并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委托管理协议》,宁夏能源需每年向公司支付委托费用人民币1500万元。该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宁夏能源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对委托管理事项作明确约定,其中主要条款如下:

甲方(委托方):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甲方为兑现同业竞争事项与乙方分别于2019年3月15日、2021年8月23日签署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托管费用分别为9.6万元/年和200万元/年。

2.甲方同意委托乙方全面负责标的资产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乙方同意接受上述委托,并变更已签署的《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的托管范围和托管费用。

第一条 托管标的

1.1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1.2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1.3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固原新能源分公司

1.4 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89.52%股权

1.5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49%股权

1.6 银川光伏实验电站

序号	托管标的	标的公司/标的经营性资产
1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的资产、负债
2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红寺堡光伏发电厂的资产、负债
3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固原新能源分公司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固原新能源分公司的资产、负债
4	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89.52%股权	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49%股权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6	银川光伏实验电站	银川光伏实验电站的资产、负债

第二条 委托内容

2.1在委托期限内,甲方将标的公司/标的经营性资产的生产、经营、管理委托给乙方管理,乙方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标的公司/标的经营性资产的章程(如适用)的规定行使托管权利,具体为:

(1)主持标的公司/标的经营性资产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生产运维管理、停电检修管理、生产及经营信息统计分析、日常消缺管理、设备设施及人员安全环保管理等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组织实施托管标的公司/标的经营性资产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乙方有权向本协议第1.4条、1.5条约定的标的公司委派董事、提名高级管理人员,行使提名权、表决权、监督权等股东权利。

2.2托管标的如涉及以下事项的审批,乙方应当在表决、履行前取得甲方的书面授权,并按照甲方的书面授权要求进行表决、履行:

(1)对托管标的进行抵押、质押以及向第三方提供担保、借出款项等;

(2)标的公司/标的经营性资产的解散、清算。

2.3托管期间,乙方负责标的公司/标的经营性资产的安全、环保、质量、稳定、业绩目标等工作并对发生的安全、环保、质量、稳定等事件承担责任。

2.4托管期间,乙方应当严格按照《公司法》规定和本协议有关规定,通过股东会、董事会参与本协议第1.4条、1.5条约定的标的公司的重大事项的决策。

2.5托管期间,托管标的由甲方享有。

第三条 委托期间

3.1本协议项下的委托期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算。

3.2 在委托期间内,具备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相关委托事项终止:

(1)托